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8,000 吨高性能与环保型有机颜料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完工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6 月。除前述变更外，其他事项均无任何变更。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15 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25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其中发行新股 4,500 万股，老股转让 1,12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0.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含老股转让）为人民币 477,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3,240,235.85 元（不含税金额，含税金额为 45,702,5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3,759,764.15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6SHA10219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存放于公司开立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数据，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金额	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 金额	投资进 度	原计划项目达 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1	年产 8,000 吨高性能与环保型有机颜料项目	34,529.75	15,247.17	44.16%	2018 年 12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8,600.00	8,600.00	100.00%	

三、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对相关项目进度规划进行了优化调整，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年产 8,000 吨高性能与环保型有机颜料项目”的建设完工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年产 8,000 吨高性能与环保型有机颜料项目”由 5,000 吨环保型有机颜料（6 号车间）和 3,0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两部分组成。2018 年 3 月，5,000 吨环保型有机颜料项目（6 号车间）进行了投料试生产，目前处于正常生产状态。

3,0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建设过程中，为了保持技术、工艺的先进性，公司根据产品技术更新情况对该项目的部分工艺进行了调整和优化，致使建筑工程和设备采购等建设项目延后，使得本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较慢。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2019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2019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是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完工日期延期至2020年6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银河证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涉及实施主体、投资内容及投

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银河证券对百合花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3 日